

证券代码：002131

证券简称：利欧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124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11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，本次会议于2017年11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同意票数占出席会议代表的100%。

有关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11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（天健审〔2017〕8356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1月25日